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转让辰安科技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清华控股转让持有的辰安科技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清华控股”）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将公司持有的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辰安科技”）12,150,000 股股份（占其总股本的 7.83%）全部转让给清华控股。由于清华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披露的《关于向清华控股转让持有的辰安科技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29）、6 月 15 日披露的《关于转让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5）和 8 月 6 日披露的《关于转让辰安科技全部股份签订〈补充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40）。

二、股份过户登记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本次协议转让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，过户日期为 2019 年 8 月 9 日。本次股权转让后，公司不再持有辰安科技股份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8 月 13 日